

证券代码：837634

证券简称：绿明利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4日，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献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4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见公司2020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3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6日